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景业智能

股票代码：68829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武林新村104号1幢二楼2315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询价转让）、持股比例变动（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所任职或持有权益公司的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景业智能、上市公司、公司	指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杭实资产	指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因公司转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武林新村104号1幢二楼2315室
法定代表人	卢洪波
成立日期	2017-09-26
注册资本	40,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MA2AX6NH1B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服务: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7年9月26日至长期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280号平安金融中心A座33层

杭实资产的股东信息如下:

合伙人名称	出资比例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合计	100.00%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孙慧	党支部委员、副总经理	男	中国	浙江杭州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 因公司转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二) 基于自身资金需求，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二、未来十二个月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因公司转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5%以下。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2023年4月10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2,4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2023年4月24日本次转增事项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82,400,000股变更至98,880,0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数量变更为6,489,000股。

（二）2023年8月1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新增3,309,714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98,880,000股变更至102,189,714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由6.56%被动稀释至6.35%。

（三）2024年12月18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30,000股，减持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从6,489,000股减少至4,959,000股，持股比例从6.35%减少至4.85%。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减少以“-”填列）	变动比例
杭实资产	因公司转增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杭实资产的持股数量增加	2023/4/10	人民币普通股	1,081,500	0.00%
	因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	2023/8/1	人民币普通股	0	-0.21%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减少以“-”填列）	变动比例
	加，杭实资产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询价转让	2024/12/18	人民币普通股	-1,530,000	-1.50%
	合计			-448,500	-1.71%

注：上表的单项股份变动比例分别以股份变动时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合计股份变动比例以目前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计算；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4,959,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4.85%，不再属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杭实资产	合计持有股份	5,407,500	6.56%	4,959,000	4.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4,959,000	4.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5,407,500	6.56%	0	0.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信诚路857号悦江商业中心35001室
股票简称	景业智能	股票代码	68829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武林新村104号1幢二楼2315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询价转让、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407,500股 持股比例：6.5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4,959,000股 持股比例：4.85%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4月10日至2024年12月18日 方式：因公司转增、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持股数量增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之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